

#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鼎和关联【2012】5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发[2007]24号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与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 关联交易对手和内容

| 交易对手   | 交易金额<br>(万元) | 交易标的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贵州电网公司 | 10641.22     | 保险业务合同 |

### 二、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

本公司对关联方客户按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。

### 三、 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

贵州电网公司是我公司股东单位。我公司坚持专业化定位，立足服务好电网保险市场，力争实现电网业务承保技术行业领先。

本次关联交易保费收入预计占本公司2012年保费收入的7%，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做出一定的正向贡献。

#### 四、关联交易内部审批流程

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与关联交易公司包括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、广东、广西、云南、贵州、海南电网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。

#### 五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对于本次关联交易，独立董事蒋菲的意见全文如下：

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1、该项关联交易根据中国保监会令2010年第3号《财产保险公司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管理办法》及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依法合规开展，定价合理公平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2、该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